

惠发食品独立董事

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惠发食品公司章程》、《惠发食品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坚持切实维护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职，对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

本次新增关联方及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公司开展的正常经营活动，董事会审议《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时，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关联董事惠增玉、赵宏宇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时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交易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往来，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公允定价，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未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未发现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本事项遵循了自愿、合理、公平、诚信原则，程序规范，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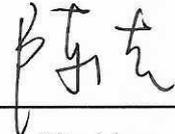
综上所述，独立董事同意本次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惠发食品独立董事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张松旺



陈洁

2023 年 10 月 25 日